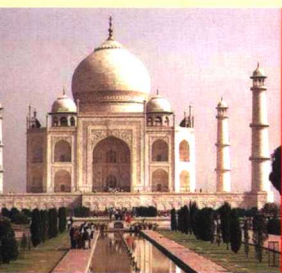


中印经贸合作 发展前景



Prospects For
China-India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张小济 / 主编

中印经贸合作 发展前景

Prospects For China-India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张小济/主编

中国发展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印经贸合作发展前景/张小济主编. —北京: 中国发展出版社, 2006. 6

ISBN 7-80087-974-7

I. 中... II. 张... III. 国际合作: 经济合作 - 研究 - 中国、印度 IV. F125.53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59514 号

书 名: 中印经贸合作发展前景

著作责任者: 张小济

出版发行: 中国发展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16 号 8 层 100037)

标准书号: ISBN 7-80087-974-7/F·574

经 销 者: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大地印刷厂

开 本: 670 × 990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53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0.00 元

联系电话: (010) 68990630 68990692

购书热线: (010) 68990682 68990686

网 址: <http://www.developress.com.cn>

电子邮箱: bianjibu16@vip.sohu.com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本社图书若有缺页、倒页, 请向发行部调换

研究项目成员名单

研究项目负责人

张小济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部长
隆国强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副部长

课题组成员

张琦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研究室主任
胡江云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研究室副主任
张丽平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研究室副主任
许宏强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研究室副研究员
吕刚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助研

专题报告撰写人

云南省社科院副院长任佳
云南省社科院南亚研究所所长王崇理、副所长陈利君，
及郭穗彦、杨晓辉、卢晓昆、赵果庆、张晓东、蒋茂霞
云南省国际问题研究所研究员张光平
云南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施本植，教授罗美娟、王昆，
及齐美虎、吴俊、邵云涓、程敏、高明、冯安梅
云南大学发展研究院院长杨先明，及杨怡爽、赵文洁、
钱斯亮、张伟

前言

PREFACE

中国和印度是世界上两个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两国人口占全球人口的三分之一。两国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不仅对于提高和改善两国广大人民的生活水平至关重要，而且将对 21 世纪全球经济产生巨大的影响。近年来，中印两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引起越来越多的关注，在许多国际场合，两国的发展模式比较、现实和潜在的竞争关系、巨大的能源需求对全球市场的冲击等等，都成为媒体和学者的热门话题。有人喜欢用“龙象之争”来渲染两个大国之间的竞争关系，甚至把中印两国的发展看作是争夺世界资源和就业机会的洪水猛兽。两个人口超过 10 亿的国家同时实现工业化，这确实在人类历史上是空前绝后的。然而，这绝不意味着中印两国的发展必然要以牺牲对方或者其他国家的利益为代价。相反，越来越多发展中国家的人民通过自己的智慧和劳动来改善生活是当今世界的潮流，中印两国对于开展互利合作和相互借鉴发展经验持有共同的愿望，两国通过发展经贸合作关系，相互创造需求，共同实现经济繁荣，将对人类社会进步做出巨大的贡献。

2003 年 6 月 23 日，中印两国总理签署的《中印关系原则和全面合作宣言》号召两国充分利用巨大的潜力和机遇，进一步深化互利合作。在联合宣言中，两国总理都认为，扩大和密切中印经济合作对加强双边关系至关重要。联合宣言提议建立一个联合研究小组，具体研究扩大中印

两国经贸合作的潜在互补性。联合研究小组的任务是起草一个未来五年中印经贸合作的规划。该规划旨在鼓励双方企业间开展更加广泛的合作。联合研究小组也需要就全面发展两国经贸合作的措施，向两国政府提交一份政策建议研究报告。

为了落实联合宣言，两国政府成立了由中国商务部副部长和印度财政部秘书共同领导的联合研究小组。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成立课题组，作为中方专家代表承担了联合研究的主要任务，并组织国内有关部门、行业组织、研究机构进行专题调研。

本研究报告是中方学者的部分研究成果，双方通过协商形成的最终报告已经由联合研究小组双方负责人签署。2005年4月11日温家宝总理和印度总理曼辛格签署联合声明，双方肯定了联合研究小组的报告。双方决定，将努力使双边贸易额到2008年实现200亿美元或更高的目标，两国总理责成部长级的中印经贸科技联合小组考虑并协调落实有关建议。根据联合研究小组建立中印区域贸易安排的提议，两国总理同意指定一个联合工作组，对中印区域贸易安排的可行性以及其带来的利益进行详细研究，并对其内容提出建议。

中国和印度这两个隔着喜马拉雅山的大国，曾经为了边界问题兵戎相见，在很长时间内两国关系陷入了低谷。最近几年，两国高层互访逐渐增多，政治互信日益加强，历史问题逐渐淡出人们的视线，经济问题逐渐成为两国讨论的中心。发展中印两国之间的经贸关系，不仅仅是两国领导人和政府的职责，还需要包括企业、学者在内的社会各界的广泛参与。我们把本书奉献给读者，是想让更多的人了解中印双方在经贸合作中关注的重点领域以及双方开展互利合作的巨大潜力，本书介绍印度近年来经贸发展的丰富资料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温家宝总理在访问印度时，曾经说过“华夏天竺，兼爱尚同”。让我们祝愿两个文明古国伴随新时期中印友谊的序曲，在21世纪世界舞台上“龙象共舞”，合作共赢。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部长 张小济

2006年5月

目 录

CONTENTS

中印双边货物贸易	1
一、双边货物贸易近年来的发展	1
二、双边贸易商品结构的升级带动了贸易的扩大	2
三、双边贸易的比较优势和发展潜力	4
四、中印两国的贸易环境的现状	5
五、中印就扩大双边货物贸易已有的合作	12
六、中印扩大双边贸易面临的障碍	13
七、中印双边经贸规划期内扩大双边货物贸易的目标和机制	15
 中印双边服务贸易	 17
一、中印双边服务合作的现状	17
二、中印服务贸易合作的潜力及优先合作领域	19
三、双边服务贸易合作中存在的障碍	22
四、实行双边优先领域服务贸易促进政策的建议	23
 中印两国的外资政策与双边投资合作	 25
一、印度的外资法律与政策	25
二、印度的海外直接投资政策	30
三、中印相互投资现状与问题	31
四、加强中印投资合作的建议	33

中印经济领域合作	42
一、加强中印政府及相关机构间合作, 推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	42
二、中印在农业和畜牧业领域的合作	45
三、中印机电产业合作	51
四、中国和印度加强工程承包和劳务输出领域的合作	59
五、中印能源领域合作研究	64
六、中印经济管理经验交流	68
 背景报告之一 印度经济发展状况与水平评价	75
一、印度经济发展概况	75
二、印度产业结构和主要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81
三、印度的人力资源	88
 背景报告之二 印度中长期经济发展目标和政策	93
一、印度中长期经济发展目标与主要宏观经济政策	93
二、印度的科技政策	97
三、印度的人力资源政策	101
四、印度的产业政策	110
 背景报告之三 印度对外贸易发展概况与贸易管理体制及政策	122
一、印度的对外贸易发展概况	122
二、印度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	124
三、印度的主要贸易伙伴及市场分布	125
四、印度的外商投资及其对外贸发展的作用	126
五、印度对外贸易管理体制和政策	128
 背景报告之四 印度吸引外资状况与政策	138

一、印度吸引外资状况	138
二、外资的行业和地区分布	146
三、印度吸引外资的政策	153
 背景报告之五 印度金融货币市场与政策	166
一、印度金融货币市场发育情况	166
二、印度金融货币市场监管情况	178
 背景报告之六 印度对外经济合作战略.....	186
一、印度经济发展及其对外战略演变的基本脉络	186
二、印度—东盟关系及其东向战略	188
三、印俄关系及印度参加上海合作组织的意向	202
四、南亚自由贸易区对中印经贸合作重要领域的影响	208
 背景报告之七 印度发展潜力与市场开放程度综合评价.....	216
一、印度经济发展潜力评价	216
二、印度市场开放程度评价	229
三、印度市场容量与发展潜力评价	238

中印双边货物贸易

一、双边货物贸易近年来的发展

1995~2003年，中印双边贸易保持了较快增长，年均递增26.4%，高于同期中印两国各自对外贸易总额的平均增速。双边贸易的增速除在1998年和1999年因受亚洲金融危机的滞后影响有所放缓外，其余年份均保持在20%以上，显示出强劲的增长势头。相应地，两国双边贸易占各自外贸总额的比重也分别从1995年的0.4%和1.8%上升到2003年的0.9%和6.1%。2003年，中印双边贸易额为75.9亿美元，其中，中国对印度的出口额为33.4亿美元，从印度的进口额为42.5亿美元（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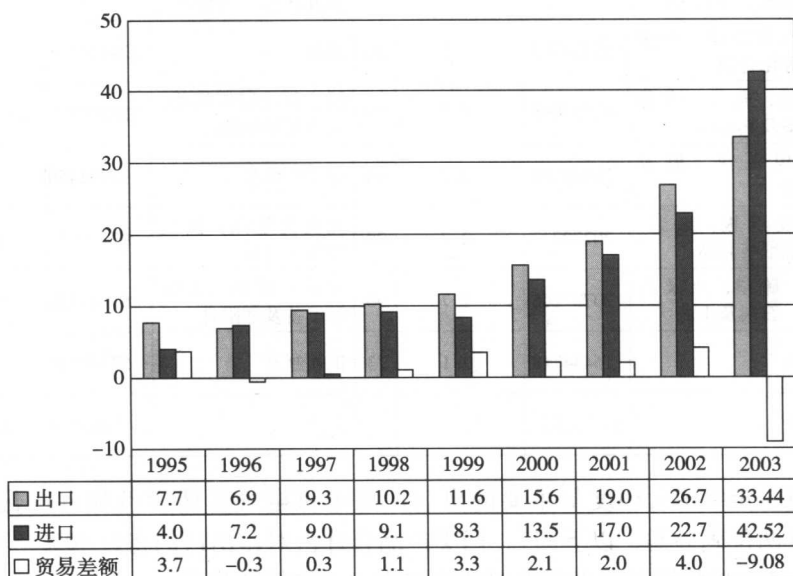


图1 1995~2003年中印双边贸易（单位：亿美元）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

从贸易平衡看,多数年份中国对印度保持了小额顺差,但2003年出现大约9.08亿美元的贸易逆差,这主要是由于当年中国从印度进口的钢铁由2002年的2.62亿美元激增至10.75亿美元。

二、双边贸易商品结构的升级带动了贸易的扩大

中国对印度的出口以机电产品、化工产品、纺织品为主,且比重不断增加,初级产品的比重则明显下降(表1)。

表1 中国对印度出口的商品结构

1995 年				2003 年			
HS		出口额	占比 (%)	HS		出口额	占比 (%)
29	有机化学品	181807913	23.8	85	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件	657817747	19.9
27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产品;沥青等	107594604	14.1	29	有机化学品	630571494	19.1
50	蚕丝	98244918	12.8	84	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及其零件	292087577	8.8
84	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及其零件	68254973	8.9	27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产品;沥青等	235635480	7.1
28	无机化学品;贵金属等化合物	57334705	7.5	50	蚕丝	224170411	6.8
85	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件	47981998	6.3	59	浸、包或层压织物;工业用纺织用品	125560779	3.8
7	食用蔬菜、根及块茎	20999805	2.7	54	化学纤维长丝	98952450	3.0
48	纸及纸板;纸浆、纸或纸板制品	20772732	2.7	28	无机化学品;贵金属等化合物	91066972	2.8
25	盐;硫磺;土及石料;石灰及水泥	20727168	2.7	90	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零附件	65686470	2.0
72	钢铁	16444748	2.1	73	钢铁制品	57340189	1.7
	合计	640163564	83.6		合计	2478889569	75

2003年中国对印度最主要的出口产品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和有机化学品(按HS两位码分类,下同),两类产品合计占对印出口的将近40%。此外,机械器具、矿物燃料和蚕丝在对印出口中也占有重要地位。

与1995年的对印出口结构相比较,一个最显著的变化就是电机电气音像设备的比重由6%大幅度提高到20%,成为中国对印度出口的第一大类产品。此外,织物、化纤、光学照相医疗设备、钢铁制品的比重也明显增加,这些都是新进入出口额前10名的产品。矿物燃料和蚕丝的比重则大幅下降,分别由

14.1%和12.8%跌至7.1%和6.8%。在印度对华出口中,以矿砂为代表的初级产品始终占有重要地位,但其比重已经从1995年的38.4%降至2003年的31.5%。棉花、生皮及皮革这两类初级产品的比重也明显下降。与此同时,工业制成品的比重则明显增加,钢铁所占比重由4.4%大幅提高到25.5%,塑料及其制品由4.7%上升至7.7%,机械器具是新进入出口额前10名的产品。有机化学品和无机化学品合计所占份额则保持在10% (参见表2)。

表2 印度对华出口的商品结构

1995 年				2003 年			
HS		出口额	占比 (%)	HS		出口额	占比 (%)
26	矿砂、矿渣及矿灰	152841469	38.4	26	矿砂、矿渣及矿灰	1330794783	31.5
15	动、植物油、脂、蜡;精制食用油脂	28688752	7.2	72	钢铁	1074909828	25.5
3	鱼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26338666	6.6	39	塑料及其制品	323962825	7.7
52	棉花	24401789	6.1	29	有机化学品	273293830	6.5
41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24276701	6.1	71	珠宝、贵金属及制品;仿首饰;硬币	164207519	3.9
29	有机化学品	21220758	5.3	25	盐;硫磺;土及石料;石灰及水泥等	144580172	3.4
39	塑料及其制品	18741977	4.7	28	无机化学品;贵金属等化合物	127216583	3.0
28	无机化学品;贵金属等化合物	17666368	4.4	52	棉花	126845770	3.0
72	钢铁	17508166	4.4	84	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及其零件	78361988	1.9
71	珠宝、贵金属及制品;仿首饰;硬币	10424098	2.6	41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65969329	1.6
	合计	342108744	85.8		合计	3710142627	88

总体看来,随着中印两国产业结构的升级,双边贸易已由印度以资源产品同中国的工业制成品相交换,转变为相互出口工业制成品。贸易结构的升级有力地促进了中印双边贸易的扩大,同时两国的产业分工也保持了较强的互补性。中国和印度都不是资源绝对丰富的国家,制造业的分工对双方贸易的长期发展更具有积极意义。

同时也应看到,中印两国的产品也存在竞争关系。由于同是劳动力充裕的国家,两国劳动密集型工业品的出口都在快速增长,在双边贸易和第三国市场上存在竞争。不过,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国际投资和贸易的发展,使

生产链的延长超越了国境,同样是生产劳动密集型产品,两国仍然可以发挥各自的比较优势,通过产业内贸易和公司内贸易,将竞争转化为新的合作机会。例如,中印在纺织品出口方面存在的激烈竞争促使中国企业逐步转向服装生产和出口,从印度进口纺织面料,在两国企业之间形成了新的分工合作关系。即使是那些存在绝对竞争关系的产品,只要双方企业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双边贸易和对第三国出口同样可以促进两国产业结构的提升。

三、双边贸易的比较优势和发展潜力

通过考察中印双边贸易的出口竞争力指数可以看出,在工业制成品当中,中国在杂项制品、玻璃和陶瓷制品、机电和音像设备等产品上的优势比较明显,对印度的出口量也比较大。这几类产品也是中国在全球其他市场上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品。印度则在钢铁、矿产品、塑料及其制品等产品上具有较强的比较优势(参见表3)。

表3 中国对印贸易的出口竞争力指数

HS 分类	产 品	出口竞争力指数
20	杂项制品	0.97
13	玻璃和陶瓷制品	0.88
21	艺术品	0.81
16	机电和音像设备	0.78
9	木制品	0.71
11	纺织品	0.57
18	光学和医疗仪器	0.38
4	食品、饮料、烟草	0.32
6	化工产品	0.30
17	运输设备	0.11
2	植物产品	-0.08
12	鞋帽	-0.51
10	纸制品	-0.59
8	皮革制品	-0.61
7	塑料和橡胶制品	-0.65
14	珠宝、贵金属	-0.66
5	矿产品	-0.69
1	动物产品	-0.70
15	贱金属制品	-0.73
3	动植物油脂	-0.94

中印两国相互出口化工产品,在某些品种上存在互补性,在某些品种上则存在竞争关系,印度对华反倾销案件主要集中在化工产品上。

上述优势比较是根据双方现有贸易结构所作的静态分析,在可以预见的将来,还存在许多促进中印双边贸易增长的积极因素。

首先,中印两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将进一步拉动双边贸易的增长。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两国都已成为全球经济的亮点,中国在 1990 ~ 2003 年期间的 GDP 平均增长率高达 9.3%,印度在 1994 ~ 2002 年期间的 GDP 年均增速则为 6.2%。在可预见的将来,两国经济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国内需求的增加无疑将进一步刺激双边贸易的发展。

其次,作为 WTO 正式成员国,中国和印度都将进一步降低关税和非关税壁垒,对外开放市场,同时,在曼谷协定中,中印对对方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都采取了优惠税率,可以预见这些互补性较强的产品贸易规模还将进一步扩大。

第三,目前中印双边贸易在各自外贸总额中所占比重都还比较小,特别是印度在中国对外贸易中的地位还非常低,2003 年中国对印度的出口额占中国出口总额的比重仅为 0.76%,中国从印度的进口额占中国进口总额的比重也只有 1.03%,这与中印两国的经济地位极不相称。现有的贸易结构还不能充分反映两国的比较优势,随着两国贸易关系的改善,新的贸易机会和市场潜力将会逐步开发出来。

第四,随着两国工业化的不断推进,制成品的出口能力将逐步增强,双边贸易中资源产品的比重将进一步下降,工业制成品的比重将进一步上升,贸易结构的不断优化将为贸易规模的扩大提供更大的空间。

四、中印两国贸易环境的现状

(一) 关税

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中国已经将进口关税的平均水平降至 10.4%,其中工业品的平均关税水平为 9.5%,农产品平均关税水平为 15.6%,切实履行了加入 WTO 时的关税减让承诺(参见表 4)。

表 4 中国加入 WTO 承诺的关税减让时间表 单位:%

年 份	关税总水平	工业品平均关税水平	农产品平均关税水平
2000	15.6	14.7	21.3
2001	14.0	13.0	19.9
2002	12.7	11.7	18.5
2003	11.5	10.6	17.4

续表

年 份	关税总水平	工业品平均关税水平	农产品平均关税水平
2004	10.6	9.8	15.8
2005	10.1	9.3	15.5
2006	10.1	9.3	15.5
2007	10.1	9.3	15.5
2008	10.0	9.2	15.1

2004年,中国256个实行《信息技术产品协议》(ITA)关税税率税目中,已有232个税目实行了零关税,已占到全部信息技术产品协议关税税目的90.6%,其余税目也已在2005年1月1日实现了零关税。

在乌拉圭回合谈判中,印度承诺对62%的工业品实行约束关税。矿产品和初级产品的约束税率为25%,工业制成品的约束税率定为40%,但消费品的进口税率则不受约束。预计上述承诺将使印度的贸易加权平均关税税率从71.4%降至32.4%。

印度也加入了ITA,已经从2005年1月1日起对进口的电脑、电讯、半导体等IT产品免征关税。

印度从2002年4月1日起用了3年时间将平均关税下调到了东南亚国家的水平,关税分为两档,即10%和20%,前者适用于原料、中间产品和零配件,后者适用于制成品。

近年来印度加快了推进区域经济合作的进程,目前已同泰国、东盟签订了FTA框架协议,同时还在与南方共同市场、海湾合作委员会、南部非洲联盟、以色列等经济组织和国家就FTA问题进行积极接触。

中印之间也已开展了区域贸易合作。2003年,中印两国就相互适用《曼谷协定》问题达成了双边协议,决定根据《曼谷协定》的规定,相互提供比最惠国税率更为优惠的关税待遇,从而进一步减少贸易障碍,促进双边贸易的增长。按照协定的安排,中国将以2003年最惠国税率为基础,向印度提供含217个税目的减让单,平均优惠幅度为13.5%,并同意今后每年保持这一平均优惠幅度。这些税目包括食品、化工产品、药品、皮革、纺织产品和机械产品等大类商品。印度也将其在《曼谷协定》中承诺的含188个税目的减让单适用于来自中国的进口产品,主要包括水产品、化工产品、纸制品、钢铁产品、橡胶产品、电气设备、铁道用品和玩具等大类商品。

印度的总体关税水平明显高于中国。按照WTO的约束税率,印度3375个HS6位税号的算术平均关税水平为52.3%,而中国在WTO过渡期结束时的关税总水平只有是10%。

从产品看，无论是农产品，还是非农产品，印度各大类产品的平均关税水平也都大大高于中国。例如，中印两国对动植物油脂类产品的平均约束税率分别为 6.5% 和 223.9%，对机电和音像设备的平均约束税率分别为 4.1% 和 28.1%（参见表 5）。

表 5 中国和印度的关税结构

	产品分类	HS	平均约束税率（%）	
			中国	印度
	农产品			
1	动物产品	1 ~ 5	12.87	102.91
2	植物产品	6 ~ 14	8.53	108.64
3	动植物油脂	15	6.52	223.92
4	食品、饮料、烟草	16 ~ 24	11.24	119.05
	非农产品			
5	矿产品	25 ~ 27	0.06	36.68
6	化工产品	28 ~ 38	2.75	44.32
7	塑料和橡胶制品	39 ~ 40	5.02	39.46
8	皮革制品	41 ~ 43	3.67	37.69
9	木制品	44 ~ 46	0.96	38.03
10	纸制品	47 ~ 49	3.72	35.74
11	纺织品	50 ~ 63	9.87	34.06
12	鞋帽	64 ~ 67	8.17	—
13	玻璃和陶瓷制品	68 ~ 70	3.46	39.24
14	珠宝	71	4.76	40.00
15	贱金属制品	72 ~ 83	1.53	39.55
16	机电和音像设备	84 ~ 85	4.08	28.10
17	运输设备	86 ~ 89	8.16	36.55
18	光学和医疗仪器	90 ~ 92	7.24	33.31
20	杂项制品	94 ~ 96	5.14	38.75

注：表中的平均税率，中国按 HS 8 位税号计算，印度按 HS 6 位税号计算。

此外，印度还存在数量众多的关税高峰产品（参见表 6）。例如未变性乙醇酒精目前的进口税率高达 166%，小汽车为 105%，大蒜、咖啡和茶均为 100%。相比之下，目前中国进口关税的峰值已降至 68%（部分谷物）。

表 6 印度存在关税高峰的产品

产品	HS 编码	进口税率 (%)
未变性乙基酒精	220710	166
未变性乙基酒精	220820 ~ 220890	166
葡萄干	080620	105
小汽车	870310 ~ 870390	105
咖啡	090111 ~ 090190	100
大蒜	20019010	100
茶	090210 ~ 090240	100
稻米	100610 100620 100640	80
葵花籽油	151211	75
香料 (胡椒、丁香、豆蔻)	090411 ~ 090420	70
手套 (全皮)	0907	70
罂粟籽	120791	70
天然橡胶	400100	70
棕榈油	151110 151190	65
糖	1701	60
玉米、高粱	100510 1007	50
小米	100820	50
苹果	080810	50
豆油	1507	45 [*]
柑橘、柠檬	080510 080550	40
新鲜葡萄	08061	40

中国和印度都是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和自由港经济体相比,关税水平都还比较高。从 WTO 约束关税的平均水平看,印度还要高于中国。如果中印建立双边 FTA,相互取消关税,将对两国的工业、农业产生重大影响。对此需要进行认真充分深入的研究,并充分理解两国各自的立场,才能为正式的 FTA 谈判开辟道路。

(二) 原产地规则

原产地规则是各国为确定货物原产地而指定的法律、法规、普遍适用的行政命令和措施。其主要作用是:便利进口国的海关征收关税、制定贸易政策、进行贸易统计。

目前,中国对进口货物原产地的认定标准是:对于完全在一个国家内生产或制造的进口货物,生产或制造国即为该货物的原产国;经过几个国家加